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6-013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2、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形。

一、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7 日，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26BJAA7B0290），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3,535,417.11元，期末未分配利润金额为-869,209,344.2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788,191,320.28元，期末未分配利润金额为395,250,245.76元。

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535,417.11	-1,094,505,368.26	-1,313,619,381.4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69,209,344.2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95,250,245.7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68,196,444.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结合上述情况及指标，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的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10%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持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10%。

特殊情况是指如下条件：

- 1) 当年每股收益低于0.1元人民币；
- 2) 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0.2元人民币；

截至2025年末，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数，不具备分配利润的法定条件。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3,535,417.11元，每股收益为0.0443元/股，每股收益低于0.1元人民币，属于净利润为正可不进行现金分红的特殊情况。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发展，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确保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

公司管理层将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现状，提升公司效益。严格按照相

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